

檢查須知

醫院管理局與母嬰健康院合作，為孕婦作定期例行產前檢查，以跟進孕婦的健康和胎兒的生長情況。

檢查包括：測試尿液中是否有蛋白和糖分

量度體重及血壓

檢查腹部，測量胎兒的生長狀況和胎兒的位置

用儀器偵測胎兒的心跳聲

水腫情況

母嬰健康院/醫院管理局一般產前檢查時間表：

懷孕周數	例行產前檢查	其他檢查 (周數)
10-24周	每6周一次	▲產前血液檢驗 *唐氏綜合症產前篩查(11-19周)
24-28周	每4周一次	▲妊娠糖尿病檢查 (如有需要)
28-36周	每2-4周一次	▲百日咳疫苗接種 (26-34周)
36-40周	每2周一次	▲乙型鏈球菌拭子普及篩查(35-37周) (如有需要)
41周		*逾期妊娠評估

* 醫院管理局產科提供

▲ 醫院管理局產科或母嬰健康院提供

備註：1. 此時間表只供參考之用，醫護人員或會因應情況而安排有別上表列出之檢查時間。

2. 醫院管理局產科醫生會按個別孕婦的需要，安排胎兒結構超聲波檢查或產前診斷。

1. 參加線上公眾健康講座「懷孕及哺乳媽媽「適」飲「適」食」



<http://s.fhs.gov.hk/q0rv3>

2. 參加醫院/母嬰健康院舉辦的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」小組討論
3. 如果您沒有參加醫院/母嬰健康院舉辦的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」

小組討論，請參加線上公眾健康講座：

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《1》」及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《2》」

或

觀看線上講座重溫：

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《1》」和「貼心照顧及餵養寶寶《2》」



<http://s.fhs.gov.hk/wy8oj>



<http://s.fhs.gov.hk/peh1z>

